

迎接十八届三中全会特别报道

“全面深化改革”如何布局,人们翘首以待

即将召开的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,将就全面深化改革做出总体部署。连日来,海内外的关注热度与日俱增,世界媒体纷纷报道。“全面深化改革”将如何布局,人们翘首以待。

利益固化成为藩篱,突围障碍令人期待

改革,就是利益的调整。如果说改革开放之初普惠式的改革让所有人受益,如今的改革则需要打破固有利益格局。

新一轮改革首先需要“破障”。“利益固化的现象几乎无处不在,政府部门利益、行业垄断以及各种既得利益群体,都会结成牢固的‘藩篱’。”清华大学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主任蔡继明认为。

尽管触动利益比触动灵魂还难,但十八大以来,不论是中央领导同志的公开表态,还是陆续推出的改革措施,都让人们看到了中央坚定不移推进改革、打破固有利益格局的决心。半年里,国务院先后3次下发文件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达221项。

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,如何冲破利益的藩篱和思想观念的障碍,会后的中国将以怎样的智慧和勇气去“啃硬骨头”“涉险滩”,倍加引人关注。

凝聚改革共识,公平正义能否成为“最大公约数”?

人们都关注改革、期盼改革,但改革动力何在?

“改革遭遇瓶颈期,关键是要凝聚共识,找到‘最大公约数’,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凝聚改革力量,最大程度增强改革信心,最大能量释放制度红利。”国家行政学院决策咨询部研究员王小广说。

改革的“最大公约数”在哪里?有人这样形容中国的改革历程,前35年是“做大蛋糕”,今后应当在此基础上“分好蛋糕”。一项媒体

调查中,近六成的人最期待“进一步加强社会公平正义”,位列榜首。由此可见,推进公平正义不仅是现阶段改革重要的民意基础,也是改革的重要目标。

公平正义体现在方方面面。经济领域,所有市场主体应不问“公”“私”,实现公平竞争;社会领域,人人都应该是依靠规则而不是依靠关系;司法领域,“法律面前,人人平等”的原则更要落实到每一件案件中……

从十八大报告提出“逐步建立以权利公平、机会公平、规则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”,到习近平总书记前不久在武汉座谈会中强调“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,通过制度安排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各方面权益”;从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以推进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为主题,到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建立社会救助制度,我们能看到中央不断推进社会公平正义的清晰轨迹。

人们期望,十八届三中全会“公平准则”为改革凝聚更大的力量。

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如何协调,哪些领域改革可能提速?

10月29日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提出:必须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、整体性、协同性,加快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、民主政治、先进文化、和谐社会、生态文明。

“新一轮改革,应是系统性、整体性的改革,否则改革就很难往前走。”综合开发研究院(中国深圳)常务副院长郭万达认为,近些年来,经济领域改革较多,而社会领域改革相对滞后,导致经济、社会发展“一头重一头轻”的问题日益突出。

实际上,党的十八大提出了经济、政治、文化、社会、生态“五位一体”发展目标,十八届三中全会要确定今后改革方向,整体推进全方位改革,着力破解发展不平衡、不协调问题自然在情理之中。

回过头来,改革要整体推进,但不是齐头

并进,而是要分清轻重缓急,逐步有序推进,特别是一些重点领域的改革要实现突破。

人民网开展的“你最关心哪些改革关键词”的网络调查中,收入分配改革、行政体制改革、民生保障制度改革、医药卫生改革、户籍制度改革等得票位居前列。

这些领域改革如何突破,人们期待十八届三中全会做出回应。

经济转型社会建设面临束缚,发展活力如何释放?

改革激发活力,活力推动发展。今后的中国要长期保持平稳健康发展,依旧需要通过改革,让经济社会发展的活力持续喷涌。

由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尚不完善,一些领域束缚发展活力的体制机制障碍还有不少,在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难、创业难、创新难中都有体现。一位企业家直言:“跑个项目,我连政府部门的收件员、预审员都得打一遍交道,期待政府职能转变再给力!”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进一步增强经济发展活力,为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不竭动力。进一步增强社会发展活力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

今年以来,从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到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,从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到月收入不超过2万元的企业暂免征收营业税,从上海自贸区揭牌到推动民间资本进入金融业……从市场到企业、从经济到社会的这一系列改革措施,无疑都将激发更大的发展活力。

即将召开的十八届三中全会,如何就增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活力开出“药方”,进一步突破制约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,使全社会创造能量充分释放,值得期待。

新华视点

倾听奋进的足音 见证制度的力量

没有先进制度的坚强支撑,一个大国发展进步和改革实践将呈现怎样的图景?面向未来,一个日益彰显生命力的社会制度将如何坚持和完善?这是摆在中国当前、与每一个百姓命运紧密相连的重大现实问题。

历史如镜,呈现出社会发展演进的铁律:世上很少有一种事物能具备和制度一样强大的力量,决定国家命运,牵动个人福祉。百年以降,多少励精图治,多少探索求存,却一次次与华夏强盛、百姓安康的梦想擦肩而过,化作历史钩沉。一个无法忽略的原因就是:没有先进的社会制度保障,支撑不起民族振兴的宏伟梦想,也实现不了江山永固的长治久安。

披荆斩棘,正道沧桑,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其独特的创造和无可比拟的优越性,缔造出一幅丰富生动的发展图景。90多年奋斗积累,60多年建设发展,三十五载锐意改革,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,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日益清晰鲜明地展现在世人面前。根本政治制度不断完善,基本经济制度不断完善,各项制度建设不断加强;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二,人民生活水平实现从贫困到温饱再到小康的巨大跨越……中国的“制度优势”成为一个个奇迹最贴切的注脚。艰辛而辉煌的征程中,人们聆听了一个古老国家在新时代不断奋进的足音,更清楚地见证了这一制度的巨大优势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,正成为当代中国发展进步、繁荣富强的根本保障。

品之如怡,当思来之不易,更须倍加珍惜!

从来就没有一笔绘就的宏伟蓝图。21年前,邓小平同志就深刻指出:“恐怕再有30年的时间,我们才会在各方面形成一整套更加成熟、更加定型的制度。”发展不停步,探索无止境。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指出: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发展,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也需要不断完善。”

站在历史与未来的交汇点上,感悟制度的力量,有自信,也有清醒;有祝福,更有期待。更加公平正义的社会,让所有人都拥有均等发展机会,冲破利益固化的藩篱……一个个具体实在的诉求,寄托了百姓的殷殷期待,也是制度完善中应有之义。共识业已形成,力量正在汇聚,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:要把制度建设摆在突出位置;推动制度创新;从实际出发,及时制定一些新的制度,构建系统完备、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。

有梦想的人生洋溢着幸福,有梦想的国度充盈着希望,拥有坚实的制度保障,梦想就能插上腾飞的翅膀。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在即,全面深化改革令人期待,一系列具体制度的完善与构建也将由此展开。我们期待并坚信:紧握改革这把“金钥匙”,在实践中不断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,就一定能够迎来实现民族、国家、个人梦想的美好明天。

新华时评

(本版稿件均据新华社北京11月6日电)

让基本公共服务阳光照亮13亿人

党的十八大以来,党中央国务院以保基本、兜底线、促公平、可持续为准则,做好民生保障制度改革工作,努力让基本公共服务阳光照亮13亿人。

兜住底线,满足人民群众最基本的生活需求

医疗、养老、居住、困难群众社会救助,事关群众衣食冷暖,也是基本生活的“底线”。十八大以来,党和政府在努力做好最基本民生保障和改善工作方面,又迈出了新步伐,以整体推进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,研究制定基本养老金全国统筹方案等作为改革重点,同时有序推进公租房、廉租房并轨,建立健全社会救助制度。一张全覆盖、保基本的民生保障安全网逐渐织大、织密:

——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,逐步完善职工和城乡居民制度转移接续的工作流程、制度安排和政策衔接;

——建立健全社会救助制度,推进以法治方式织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安全网;

——今后5年,我国将再改造各类棚户区1000万户……

“保障和改善民生应量力而行,循序渐进。当前的首要任务,就是要由政府兜住底线,用社保安全网覆盖最大多数人,满足人民群众最基本的生活需求。”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许光建认为。

补上短板,让人民群众生活得更好、更幸福

“空气不再那样清新,阳光也不再那么澄澈,绿地越来越少,天空少了鸟儿的踪迹……我有一个梦想,要让家乡的天空变得湛蓝。”这是江苏新沂市钟吾中学初一学生于雨璇的梦想。

进入11月的第一个周末,华北多地再现雾霾,局部地区重度污染。数据显示,今年以来全国平均雾霾日数较常年同期偏多2.3天,1/4国土面积和近6亿人受到影响。

如今,空气质量、环境保护、食品安全等已经超越吃饱穿暖等基本生存需求,成为人民群众最关切的诉求,也是政府工作中亟待补上的短板。

今年以来,国家以食品药品安全标准体系、监测体系、生产流通全过程追溯体系、市场准入制度、召回制度、诚信体系等为重点,建立覆盖各环节、严格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;在环境保护方面,实施多污染物协同控制,强化多污染源综合治理。

5月,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婴幼儿奶粉质量安全,要求全社会都要本着对下一代高度负责的态度,为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。

6月,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大气污染防治十项措施,强调“用硬措施完成硬任务,确保防治工作早见成效,促进改善民生”。

“要围绕老百姓反映强烈的民生问题,在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社会保障和收入分配、社会事业、食品药品安全、环境保护、城乡统筹发展等领域加快改革,补上短板。”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徐绍史说。

深化改革,让发展的红利惠及更多民众

10月底,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推进公司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,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,放宽了注册资本登记和市场主体住所(经营场所)登记条件,为居民自主创业去除了“门槛”。

“授人以鱼”不如“授人以渔”。站在更高的民生保障起点,光靠政府投入是不够的,还要用改革的办法,在完善体制机制上下功夫,创造权利公平、机会公平、规则公平的社会环境,让发展的红利惠及更多民众。

十八大以来,用改革的办法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成为党和政府施政的一个着力点,从制度上为所有人、所有企业创造公平竞争、公平发展的机会。通过深化减贫、教育、就业、创业、社保等方面的改革,在扩大横向流动的同时增强纵向流动性。

一系列保障起点公平的具体措施近来连续出台:

——教育方面,国家决定进一步提高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学生比例,让更多勤奋好学的农村孩子看到希望;

——就业方面,国家要求完善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,加强国有企业招聘活动监管,大力营造公平的就业环境;

“随着经济的发展,人们对社会公平正义的要求不断提高。公平正义是发展的活力源泉与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,要通过改革构建各类企业平等竞争和人民平等参与、平等发展的制度环境。”徐绍史强调。

新华述评

